

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 2018 年年报问询函回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9】第181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认真落实函件要求，现对《问询函》涉及的相关事项回复说明如下：

1、年报显示，近三年来你公司现金分红金额为 0 元，2018 年度你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5 亿元，2018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请结合同行业特征、自身经营模式、多年度财务指标等，说明你公司所处发展阶段、行业特点、资金需求状况等，并说明 2018 年度你公司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以及是否符合你公司章程等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回复]：

（一）结合同行业特征、自身经营模式、多年度财务指标等，说明你公司所处发展阶段、行业特点、资金需求状况等，并说明 2018 年度你公司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目前尚处于发展阶段的成长期，供应链业务扩张对流动性资金的需求较高，并且未来几年有一定的投资计划资金需求。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于 2018 年度未进行现金分红。

1、公司处于发展阶段成长期

公司是我国较早涉足供应链管理行业的本土企业之一，在行业内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公司拥有与多家著名企业（核心合作伙伴多为世界 500 强企业）战略合作的丰富经验，客户对公司服务质量和效率满意度高，认同公司品牌，

行业经验的积累和品牌知名度的不断提升是公司未来发展的重要支撑，是公司最重要的核心竞争力。

目前，公司拥有一批稳定和长期合作的国际客户，其中包括多家世界 500 强企业。公司通过与大型跨国公司的长期合作，已战略性嵌入大型跨国公司价值链，在供应链管理领域的高端市场形象得到不断强化。

一方面，公司伴随着长期合作的大型国际客户共同成长；另一方面，公司亦积极开拓新客户并以跨境电商作为新的业务增长点。自 2017 年 7 月上市以来，公司一直仍处于发展阶段的成长期，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增长率均处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中的较高水平。

公司名称	营业收入增长率		归母净利润增长率	
	2018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7 年
普路通	7.28%	49.67%	49.62%	-64.25%
怡亚通	2.40%	17.52%	-66.38%	14.74%
飞马国际	-33.13%	17.68%	-821.64%	-80.03%
中位数	2.40%	17.68%	-66.38%	-64.25%
东方嘉盛	27.24%	47.28%	13.85%	30.67%

2、供应链业务对流动性资金的需求较高

供应链业务系对商流、物流、资金流、信息流的高度整合，在供应链业务流程中，往往涉及到大量的资金结算。一般情况下，公司先收到客户支付的货款后，才向其指定的供应商支付货款，但也存在少量为客户垫付货款、税款的情形。

由于公司所服务的客户主要为一些规模较大、内部组织架构复杂的大型跨国企业，其内部资金支付程序复杂、周期相对较长，公司通过为客户先行垫款，从而促成交易，并促进公司与核心企业的长期战略协同关系，提升整个供应链的竞争能力。该资金结算模式是供应链管理行业日常的资金结算模式，且由于公司合作客户主要为世界 500 强等大型企业，并具有真实的货物交易背景，资金风险较低。

因此，在公司处于业务成长期时，业务量不断扩大，对日常经营活动的流动资金需求也不断提高。公司在 A 股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来，尚未进行再融资，因而公司主要以内源融资的方式，通过自身留存盈利滚动积累支持公司业务增长的资金需求。

3、公司未来几年有较高的投资计划资金需求

依据公司未来战略规划，公司将在业务拓展、信息化建设、仓储网络布局等方面有大额资金投入。

公司为客户提供一体化供应链服务，包括供应链方案设计规划、订单管理、代采代销、仓储、运输配送、资金结算等服务内容。服务的落地实施需要供应链协同服务平台的支持。公司目前已经建设了六大供应链服务平台，为了更好地提升平台功能和服务能力，公司将持续加大对平台 IT 系统建设的投入。特别是在跨境电商和一带一路供应链服务平台建设方面，公司将通过加大投资力度，不断完善跨境供应链的境内外交付能力。

此外，公司亦计划扩大公司自有仓库的合理区域布局，并已参与到部分仓储物流项目的用地竞拍。公司将以此方式深入开拓仓储网络当地及周边市场，扩大公司的业务范围，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实力，并促进公司全国布局战略的实现。

基于该等投资的资金需求，为了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于 2018 年度暂未进行利润分配。

(二) 是否符合你公司章程等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等规定对利润分配政策表述如下：

公司当年实现盈利，且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和依法提取公积金后，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且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的 20%。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但是，董事会有合理理由相信按照既定分红政策执行将对公司持续经营或保持盈利能力构成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适当调整现金分红政策。

如前文所述，考虑到未来几年公司业务扩张及投资计划的资金需要，为保证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实现公司长远稳定的发展，给投资者带来更好的投资回报，经公司董事会审慎讨论，公司 2018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作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的基本原则及要求，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

2、报告期内，你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2,896,315,661.29 元，同比增长 27.2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以下简称“扣非后净利润”）108,399,224.88 元，同比下降 1.46%；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415,761.14 元，同比下降-19.56%。请结合你公司收入构成、毛利率、期间费用、非经常性损益等因素说明公司扣非后净利润以及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相对营业收入下降幅度较大的原因。

[回复]:

（一）报告期内，公司扣非后净利润相对营业收入下降幅度较大的原因。

公司 2018 年度实现营业总收入 12,896,315,661.29 元，同比增长 27.24%，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以下简称“扣非后净利润”）108,399,224.88 元，同比下降 1.46%，减少 1,601,824.65 元，毛利额仅增加 794.45 万元，主要是由于不同毛利率业务的结构发生变化，因此营业收入增长，但毛利率下降。此外，2017 年剥离前海光焰小额贷款公司，导致公司 2018 年该项业务利润减少 449.25 万元；2018 年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增加 240.98 万元；2018 年公司费用、税金及附加增加 222.77 万元（若 2017 年不考虑前海光焰小额贷款公司）。

主要事项具体说明如下：

1、营业收入及毛利率

（1）公司营业收入增长 27.24%，毛利额增加 3.94%，主要是由于商品销售类供应链管理收入在总收入中占比 97%以上，而 2018 年商品销售类供应链管理收入的毛利率下降了 0.31%，因此导致综合毛利率下降。具体原因为：

其一，惠普是公司商品销售类供应链管理收入的最重要客户，公司与惠普提供的商品销售类供应链管理服务中，采购是以美元计价，而销售是基于对应的人

民币汇率按照人民币计价，2017年、2018年因汇率变动对公司采购成本与销售收入产生影响，从而使毛利率有所波动。

其二，公司产品结构有所变化，产品综合单价有明显上升，由于供应链服务主要按数量而非货值作为收费计价基础，因此按货值（也即商品销售类供应链管理收入）计算的毛利率下降。

综上，公司的市场地位以及与主要客户签署的协议、收费费率等均无显著变化，毛利率下降并非公司盈利能力的下降。

（2）公司于2017年4月转让了前海光焰小额贷款公司100%的股权，2017年合并了前海光焰小额贷款公司2017年1-4月的报表，其中利息收入为751.47万元、利润为449.25万元。而2018年前海光焰小额贷款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此项导致利润相对减少449.25万元。

2、资产减值损失

2018年资产减值损失778.29万元，相比2017年增加240.98万元，增长44.85%，主要系本期计提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500万元。公司持有深圳市万方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方网络”）1.3707%的股权，原始投资成本为500万元，2018年以来万方网络财务状况恶化，涉诉事项较多，被法院列入失信人名单，偿债能力大幅降低，公司预计对万方网络的投资成本无法收回，因此全额计提减值。

（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相对营业收入下降幅度较大的原因。

公司2018年度实现营业总收入12,896,315,661.29元，同比增长27.24%，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53,415,761.14元，同比下降19.56%，主要是由于：

（1）2018年，公司净利润增长14.86%，低于营业总收入27.24%的增长速度，主要原因见问题（一）；

（2）2018年，公司净利润增长14.86%，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19.56%，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净利润	13,657.72	11,890.29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5,341.58	19,072.49

差异	-1,683.86	-7,182.20
----	-----------	-----------

上述情形主要是由于 2018 年与 2017 年相比，公司期末库存增加，以及代理类业务增长，期末为客户的垫款增加所致。

1) 存货变动的的影响

公司存货主要为贸易类业务模式下采购且各期末尚未完成销售环节供应链服务的货物，存货净变动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在各期之间有所波动，2017 年末较前一年末变动金额为-2,442.63 万元，2018 年末较前一年末变动金额为 2,255.25 万元；对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的影响为于 2017 年同比增加 2,442.63 万元，于 2018 年度同比减少 2,255.25 万元。

2) 代理类业务代垫货款的影响

公司在代理类业务中存在为客户代垫货款的情况，2018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代垫货款增加较大，导致经营性应付增加与应收增加的差额减少 2,024.90 万元，2018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相比上年减少 2,024.90 万元。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差额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1,723.64	-12,620.21	-139,103.4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3,686.23	16,607.70	137,078.53
合计	1,962.59	3,987.49	-2,024.90

3、报告期末，你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4,143,350,285.62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96.22%，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8,286,700.57 元。

(1) 请以列表形式补充披露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包括单位名称、年末余额、账龄、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2) 结合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的历史及期后回款情况，说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和充分性。

(3) 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一) 请以列表形式补充披露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包括单位名称、年末余额、账龄、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 例（%）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元）
第一名	3,842,110,260.44	1 年以内	89.23	7,684,220.52
第二名	211,748,709.33	1 年以内	4.92	423,497.42
第三名	31,819,545.73	1 年以内	0.74	63,639.09
第四名	30,981,908.52	1 年以内	0.72	61,963.82
第五名	26,689,861.60	1 年以内	0.62	53,379.72
合计	4,143,350,285.62	-	96.23	8,286,700.57

(二) 结合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的历史及期后回款情况，说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和充分性。

1、 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是公司管理层基于自身应收账款构成、客户资信状况、客户信用执行情况、历史坏账核销情况判断的结果，具有合理性和充分性，具体说明如下：

(1) 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余额占应收账款总余额的 90%以上，且有部分为世界 500 强等大型企业或在国内知名企业，信誉度较高，还款记录良好，客户期后回款情况良好，应收账款回收风险很小。

1) 2016 年末、2017 年末及 2018 年末前五大应收账款客户余额合计分别为 268,374.69 万元、285,001.19 万元、414,335.03 万元，占当年末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6.52%、92.89%、96.23%。主要客户还款情况良好，截止 2019 年 5 月 26 日，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的前五名应收账款客户应收余额已全部收回。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18.12.31	期后回款
------	------------	------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截止 2019 年 5 月 26 日收回
第一名	384,211.03	89.23	768.42	384,211.03
第二名	21,174.87	4.92	42.35	21,174.87
第三名	3,181.95	0.74	6.36	3,181.95
第四名	3,098.19	0.72	6.20	3,098.19
第五名	2,668.99	0.62	5.34	2,668.99
合计	414,335.03	96.23	828.67	414,335.03

单位名称	2017.12.31			期后回款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截止 2019 年 5 月 26 日收回
第一名	266,480.18	86.85	532.97	266,480.18
第二名	7,705.29	2.51	15.41	7,705.29
第三名	5,237.99	1.71	11.20	5,237.99
第四名	2,860.94	0.93	5.72	2,860.94
第五名	2,716.79	0.89	5.43	2,716.79
合计	285,001.19	92.89	570.73	285,001.19

1、

单位名称	2016.12.31			期后回款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 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截止 2019 年 5 月 26 日收回
第一名	255,489.27	91.88	511.88	255,489.27
第二名	6,795.90	2.44	13.59	6,795.90
第三名	2,610.54	0.94	5.22	2,610.54
第四名	2,212.06	0.8	4.42	2,212.06
第五名	1,266.92	0.46	2.53	1,266.92
合计	268,374.69	96.52	537.64	268,374.69

(2) 公司制定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已充分参考历史坏账数据，近三年，公司因坏账核销的应收账款合计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均极小。

单位：万元

年度	核销的应收账款金额	应收账款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2018年度	0.60	430,602.60	0.0001%
2017年度	-	306,841.46	-
2016年度	20.84	278,064.71	0.01%

4、报告期末，你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48,721,872.72**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52.66%**。请以列表形式补充披露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账款情况，包括单位名称、年末余额、账龄、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回复]：公司 2018 年末按预付对象归集的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前五名汇总金额为**48,721,872.72**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52.66%**，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16,942,800.00	1年以内	18.31
第二名	13,893,030.89	1年以内	15.02
第三名	6,319,567.85	1年以内	6.83
第四名	6,131,058.92	1年以内	6.63
第五名	5,435,415.06	1年以内	5.87
合计	48,721,872.72		52.66

深圳市东方嘉盛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27日